

「襲特首」案開審 證人指證社民連2成員

■特首曾蔭權當日遇襲後，手撫胸腹，狀甚痛苦。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2名社民連成員黃俊杰(25歲)和黃浩銘(22歲)，於本年3月1日涉嫌手持一盒粟米斑腩飯，走近行政長官曾蔭權示威，早前被控在公眾地方作出擾亂秩序行為，案件昨在九龍法院開審，控方在庭上播放由社民連提供的錄影片段，又傳召4名證人，包括特首保安主任及一名警員作供。歷史博物館高級文化助理馮偉業表示，示威者當日寸步不讓，需要安排曾蔭權改由科學館入口進入博物館，至於被問及是否黃浩銘當時手持飯盒，是回應財政司司長曾俊華較早時提及不知粟米斑腩飯的價錢，他表示「無想過其中意義」。案

件明天續審。

博物館職員阻示威者扭傷手指

事發當日負責迎接特首及場地秩序工作的香港歷史博物館高級文化助理馮偉業表示，當日的示威區則在歷史博物館地面，漆咸道南的巴士站附近，而特首則在另一邊科學館落車。原定路線是特首會走到歷史博物館旁的扶手電梯進入會場。但早已坐在附近樓梯等候的年輕示威者，甫見特首抵達，便一湧而上，大喊「可恥特首」等口號。黃浩銘在混亂中掉下一盒粟米斑腩飯，卻隨地執起一團飯邊喊話，邊衝過來，馮覺得他「比較危險」，便挺身阻攔。後來，他為阻止黃俊杰上前，在按住對方腰部時不慎扭傷右拇指。

專業護衛有限公司區域主任何錦興供稱，他當日基於保安理由阻擋示威者上前，亦見到黃浩銘意圖將飯盒遞給特首。他表示「雙方雖有小小身體接觸，但力度不

大，所以我一直勸他們不要衝動，請勿超出範圍。」

混亂中特首喊「做乜撞我」

警方署理總督察、行政長官保安主任汪智誠憶述，由於示威者湧來而「動作不友善」，故立即界定情況須要戒備，認為特首不可循原定路線前往。他一直護送特首退到科學館地面入口的右側玻璃門進場。忽然黃俊杰閃步上來，推住玻璃門，近距離站在特首面前。混亂下，只聽到特首喊了一聲：「做乜撞我？」汪隨即擠身擋在特首身前，用左手隔開2人。特首右手撫胸，左手指着黃俊杰說：「呢位先生。」汪乃指示一名軍裝警員截停黃俊杰調查。

機動部隊警員阮煥強亦稱，他當日突然收到警長命令「去科學館平台處理一名男子」，他為免人多不便，遂帶黃俊杰去一個緊急出口處。在毫無警誡下，查問黃的背景。他轉述被告的答話，指黃聲稱是事發前一晚在



■社民連成員黃浩銘(左)及黃俊杰(右)涉撞特首。

facebook知道特首將於5時去歷史博物館，出席辛亥革命展覽。他因為不滿財政預算案及政府派6千元的做法，所以自發到場請願。見到當時有好多人左衝右撞，令他失足撞向特首，手肘撞向特首膊頭。

控方追問為何無提出警誡？阮煥強表示，因為他是第3個接手個案，「所以不知之前的人已經提出」。辯方則反駁，被告被帶返警署，得知需要落口供，便等律師到來，行使緘默權。足見被告上述的對話，是在不知情下作出，故希望裁判官用酌情權將相關記錄剔除。



■重慶大廈起火後，有人揮動背心膠袋示意求救。

疑電線短路濃煙蔓延走廊 70住客被困17人不適

重慶大廈割房火 旅客攀棚架逃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割房及賓館林立的尖沙咀重慶大廈昨午發生火警。7樓一間割房疑因電線短路起火後濃煙密布，大批住客臨窗呼救，多人被困外，亦有賓館住客冒險攀出外牆棚架逃命，險象環生。大批消防員到場救火救人，半小時後將火救熄，期間疏散70名住客，17名中外人士吸入濃煙不適，當中3人須送院治理。火警期間警方一度將火場外一段彌敦道南行線全封，交通大受影響。

有區議員事後指重慶大廈一直存在割房問題，更批評當局監管不力。民政事務總署證實上月曾接投訴，指發生火警的單位懷疑違規經營旅館，但巡查後未有足夠證據，會繼續跟進。

1500呎單位建5割房

火警現場為彌敦道36至44號重慶大廈7樓一個面積1,500呎單位。尖沙咀消防局局長姜榮昌表示，該單位被間成5個割房，其中一個由外籍人士居住的割房懷疑電線短路起火，消防已將現場割房問題轉介屋宇署跟進。起火割房損毀並不嚴重，屋宇署人員視察後認為不影響大廈結構，但是否涉及違規改建須作進一步查核，署方過往並無收過僱建投訴。

大廈翻新 消防設施暫停

重慶大廈目前正進行翻新工程，外牆搭有竹棚及圍網，樓宇內部部分消防設施亦已暫停運作進行維修。火警於昨午1時40分發生，7樓其中一個割房冒出濃煙，迅速充斥單位並蔓延出走廊。消防處接獲多個火警報告，鑑於現場大廈賓館林立，部分消防設施暫停，即將火警列為二級，調派大批消防

員到場救火救人。期間大批住客及賓館旅客自行疏散逃生，有部分來不及離開的住客除冒險攀出外牆棚架逃命外，又有人以竹枝綁起膠袋伸出棚架外舞動求救，氣氛緊張。

消防員出動2條消防喉及2隊煙帽隊登樓灌救，並協助約70名中外住客疏散，火警在下午2時16分救熄，有12男5女吸入濃煙不適，其中2男1女南亞裔人士需送院治理。

14樓爬至12樓 毀窗行樓梯逃生

一名攀出外牆棚架逃生的外籍遊客事後猶有餘悸表示，他多次來港均住在大廈14樓一間賓館，昨午起火後濃煙湧現，由於大煙，他情急下冒險攀出外牆棚架，攀爬至12樓再砸毀窗門進入大廈沿梯間落樓逃生，惟至7樓遇上保安員指樓下煙太大，於是折返樓上，幸未幾即有消防員協助他安全疏散。重慶大廈由5座連體樓宇組成，樓高14層，由於平價賓館林立，曾被2007年5月出版的美國《時代》雜誌評選為「亞洲最能體現全球一體化的例子」，更指出重慶大廈最少居住有120個國籍的人士，他們和平共處，充分體現民族平等。

■發生火警重慶大廈正進行翻新工程。



▲尖沙咀消防局局長姜榮昌指起火單位是間有5間房的割房。



■重慶大廈住客及旅客疏散落樓後有不少人受到煙槍不適。



■吸入濃煙不適外籍住客。

割房式無牌賓館遍布遊客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近年，遊客區以割房形式經營的違法賓館急增。前年尖沙咀一間涉嫌無牌賓館已曾發生三級火警，釀成1死8傷慘劇，大業主立案法團及區議員屢要求相關部門跟進，惟至今仍未見改善。

油尖旺區區議員關秀玲(見圖)表示，由於個人遊與各地旅客對住宿需求增加，過去2年無牌賓館數目倍增，集中在彌敦道及港鐵站附近，重慶大廈逾900個單位中，超過一半疑是無牌賓館，即使民政總署收到投訴要巡查，賓館負責人往往

以私人地方為由拒絕開門，令監管制度形同虛設。除無牌賓館，近年更多了割房長租予本港人或長期在港工作旅客。他們多次投訴均沒有改善。

賓館燒死人 屋署僅發警告信

2009年7月釀成9人死傷的三級火警，現場為彌敦道近海防道的海防大廈，內裡遍布賓館及割房。事發當日清晨6時許，大廈內一間分間成7個割房的懷疑無牌賓館起火，一名來港個人遊的內地漢燒死，另有8名住客受傷。據悉大廈業主立案法團事前已曾要求相關部門跟進無牌賓館問題，惟屋宇署僅發出警告信，令事件一直拖延多時也沒有解決。

71無綫同事任陳永孫「品格證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無綫電視業務總經理陳志雲等3人涉貪污案件，控辯雙方昨在開庭前一刻達成協議，毋須傳召無綫電視外事務副總監曾醒明出庭，雙方同意只在庭上讀出陳志雲復職的日期及權責，而沒有公開其復職理由。另藝人曾志偉、梅小惠，無綫戲劇組總監曾勵珍、監製李添勝，新聞部前總監黃應士、戲劇製作總監梁家樹等共85人，均為陳永孫擔任「品格證人」，撰寫品格信讚揚陳為人忠厚，守法忠廉，不會作出欺詐罪行。下周一控辯雙方會進行結案陳詞。

陳志雲復職理由不用公開

曾醒明昨晨9時半抵達法庭，準備擔任陳志雲的辯方證人，但開庭前一刻控辯雙方達成協議，免卻曾出庭，原由曾醒明呈堂的無綫向外界公布的通告，改以雙方同意案情方式，在庭上讀出其中一段內容，即「無綫電視於2010年11月16日公布決定，即時恢復陳志雲業務總經理的權責及工作，唯藝人管理及選角安排除外。」

陳永孫66封客戶求情信被拒

陳永孫的代表律師林國輝及沈智輝，本打算向法院呈交151封品格證人信件，但控方反對其中66封，大部分屬於陳工作上的客戶。法官質疑餘下的85封並非一般求情信，若視為「品格證人」必須以刑事訴訟條例56B，以辯方證人供詞形式呈堂，故案件延至下周一，以讓辯方重新修訂該批品格證人的供詞，及進行結案陳詞。陳永孫的85封品格證人信，當中71封為現任或離任的無綫電視同事，餘下為教會及朋友的品格信。85名品格證人一致讚揚陳為人忠厚，盡忠職守，性格和善，工作態度勤奮積極，為公司爭取最佳利益。他們均認為陳是守法忠廉的管理人員，不會

作出非法行為或干犯任何不忠實的欺詐罪行。

任職業務助理的朋友鄧麗霞的信件透露，她在一次「兒童癌病基金」的活動上認識陳永孫，從而知道他協助創立「兒童癌病基金」，並曾找來偶像溫兆倫為其女兒打氣。她的女兒亦與陳當時患癌的女兒成為朋友。鄧麗霞形容陳永孫熱愛家庭，關心朋友，熱心公益，並是她一位很要好的朋友。

曾志偉「堅信其人品忠誠」

來自藝員部的曾志偉在信中指出「堅信其人品忠誠，他不單是盡責的工作伙伴，更是有情有義的朋友……」曾志偉指猶記得2009年與他合作電影《七十二家租客》及去年的《我愛香港 開心萬歲》，陳為電影爭取更多贊助客戶，令電影得以順利完成，更主動全力投入支持，這一份凝聚力確是因他無私的努力而成。

藝員梅小惠在信件形容「陳永孫是絕對值得信任的朋友，在工作上他是一個勤力及不計較的良好員工，在家中是一個完美的爸爸。」無綫電視戲劇科監製李添勝在品格信中表明與陳永孫私交甚篤，讚陳忠厚善良，助人為樂，尤重親情，在公事亦代僱主爭取最佳利益。李認為陳「辦事謹慎有餘而膽量不足，深信陳如今身居管理層，得來不易，定知忠廉守法，亦不會冒險干犯任何欺詐罪行，懇請法官大人秋毫無察。」

至於已退休的新聞部前總監黃應士則形容陳永孫誠實可靠，善良及勤奮，忠於公司，為公司爭取最大利益，視越軌為畏途。而現無綫電視製作總監的梁家樹認為，陳任勞任怨，待人處世和善，樂於助人，對上司有禮，對下屬提攜，不會作出任何欺詐罪行。



■陳永孫有逾百封品格證人信代其求情。



■無綫外事務副總監曾醒明昨晨被免卻出庭。

山頂豪宅翻新 「風炮手」20樓跌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溫瑞麟) 港島山頂梅閣豪宅「梅苑」(May Tower)，昨午發生致命工業意外，一名年逾花甲「風炮手」疑在大廈20樓外牆工作時，意外失足墮下1樓平台慘死，警方及勞工處正調查意外原因。現場為梅道5至7號「梅苑」，屋苑共分2座，事發第一座全幢早前開始進行翻新工程，外牆已搭好竹棚及圍網。墮樓慘死工人莊文舉，64歲，福建人，為地盤俗稱「風炮手」的資深清拆技工，月薪800元。事發後其一名兒子趕到地盤，目睹父親遺體，一度傷心痛哭。

現場消息稱，昨午午餐後，莊與工友如常在第一座20樓外牆操作風炮擊外牆皮石。及至下午2時15分，工友久未見莊返工，找尋下發現他倒臥1樓平台不省人事，立即報警。救護員接報到場證實莊已明顯死亡，毋須送院，屍體其後由作工昇送殮房，警方及勞工處人員到場調查，認為事件無可疑，列工業意外處理。

大判發10萬慰問金給家屬

建造業總工會主席周聯倫表示，建造業工友基本上無退休保障，以致一些工友年事已高仍要工作。莊與妻育有兩子女均已成年，家住紅磡。出事後，大判已發給10萬元慰問金給家屬以濟燃眉之急。該會亦已為死者籌集捐款，並將在建造業關懷基金申請撥款給死者家屬。

1月內3宗釀4死工業意外

周指，本月8日荃灣國瑞道發生2名扎鐵工人身亡；本月16日沙田廣源邨又發生搭棚工人墮樓死亡，10日來接連發生3宗共釀4死工業意外，敲響工業安全警鐘。工會呼籲勞工處加強巡視地盤，僱主主要為工人提供安全環境，而工人亦要注重工業安全。